

Urbanization, Agglomeration, and
Income Distribution

城市化、集聚效应和 收入分配

王建国 著



中國農業大學出版社

CHINA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PRESS

城市化、集聚效应和收入分配

王建国

著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化、集聚效应和收入分配/王建国著. —北京: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2016.9
ISBN 978-7-5655-1707-5

I. ①城… II. ①王… III. ①收入差距-研究-中国 IV. ①F12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26142 号

书 名 城市化、集聚效应和收入分配

作 者 王建国 著

策划编辑 张 玉

责任编辑 张 玉

封面设计 郑 川

责任校对 王晓凤

出版发行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圆明园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193

电 话 发行部 010-62818525,8625

读者服务部 010-62732336

编辑部 010-62732617,2618

出 版 部 010-62733440

网 址 <http://www.cau.edu.cn/caup>

E-mail cbsszs @ cau.edu.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787×980 16 开本 9.75 印张 180 千字

定 价 38.00 元

图书如有质量问题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序 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历着当今世界历史上规模最大的、速度最快的城市化过程。农村转移人口规模不断扩大,城市化率逐年提高,城市数量和规模持续增加。城市化改善了资源的空间配置效率、加快了生产要素在城市的集聚,在推动经济高速增长的同时,也在影响着收入分配。与此同时,居民收入差距长期以来持续扩大,而劳动收入占比自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后不断减少,已经成为收入分配领域的热点问题。本书以我国城市化及城市集聚为视角,在回顾相关经济理论和经验事实基础上,旨在探讨其对收入分配的影响,以期深化对城市化的收入分配效应的认识,并尽可能为我国城市化战略决策提供思路和参考。

城市化给居民收入及其分配的统计带来了挑战。居民收入统计资料主要来自于住户调查,而长期以来我国城乡分开的住户调查存在着城乡划分范围不明确、城乡居民收入指标不统一、在城市的农民工住户的覆盖率不高、农民工住户归属不确定以及农村外出从业收入核算不一致等问题。2013 年实施的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虽然已经解决了前两个问题,但是尚未解决后三个问题。本书将讨论农村外出从业收入核算不一致问题。农村劳动力转移使得对农村“家庭”和“住户”的理解不再相同,造成了外出从业收入核算的不统一,给居民收入差距统计及对收入分配趋势的研判带来了挑战。鉴于此,第四章将从理论和实践层面分析基层外出从业收入核算方式的选择及其对居民收入分配统计的影响。

城市化对居民收入差距和劳动收入占比的影响并非线性的。在经济发展初级阶段,高收入或较富裕的农村常住户能承担外出成本,更可能有成员外出从业。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低收入户积累了经济资源,也逐步能够有成员外出从业。因此,在城市化的推进过程中,居民收入差距很可能呈现倒 U 型趋势。此外,在发展中国家从“二元经济”转为“一元经济”的过程中,工人工资也从保持不变向快速上涨转变,劳动收入占比很可能由此呈现出正 U 型规律。本书第五和第六章将从

理论和经验角度对特定发展阶段下城市化与居民收入差距、劳动收入占比之间的关系进行探讨。

城市化究竟以中小城市为主导、还是以大城市为主导,在学术和政策上依然存在争议。支持后者的观点认为大城市的人均资本更高,集聚效应更强,更能增加就业和提高工资水平。支持前者的观点认为大城市规模继续扩大会造成交通拥堵和公共资源使用紧张等。相对于城市集聚所造成的负面效应,城市集聚所带来的正面效应常被忽视。实际上,城市的最优规模是城市扩张带来的正面效应和负面效应相权衡的结果。为了提供更多的关于这个问题的证据,本书第七和第八章将实证分析城市集聚对城市农民工和城市工人工资的影响。

本书各章节的汇集、成书和出版离不开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便利性、城市人口集聚及其空间优化”(项目编号:71503023)以及北京市优秀人才培养资助项目“京津冀协同发展对北京市人口规模影响的模拟研究”(项目编号:2015000020124G077)的资助,在此表示感谢。

王建国

2016年5月于北京

目 录



1	导论	1
1.1	研究背景	1
1.2	研究意义	4
1.3	研究内容和技术路线	7
2	城市化和收入分配理论评述	9
2.1	城市化的理论	9
2.2	城市集聚效应理论	12
2.3	城市化和收入分配	14
2.4	小结	16
3	城市化和城市体系演变概况	18
3.1	中国城市的定义	18
3.2	城市化的历史进程	29
3.3	城市规模体系的演变进程	31
3.4	城市化建设的推进模式	32
3.5	户籍改革历程和人口流动	34
3.6	小结	42
4	城市化和收入分配统计	44
4.1	引言	44
4.2	外出从业收入核算口径	46
4.3	数据说明和描述性统计分析	47
4.4	农村住户外出从业收入的核算方式	51
4.5	统一核算口径对收入分配统计的影响	53
4.6	小结	58
5	城市化和农村收入分配	60
5.1	引言	60

5.2	反事实收入分布估计方法	62
5.3	数据说明和描述性统计	66
5.4	外出从业的收入分配效应估计结果	68
5.5	小结	74
6	城市化、市场化和劳动收入占比	76
6.1	引言	76
6.2	劳动收入占比文献述评	77
6.3	理论模型分析	78
6.4	回归模型设定	87
6.5	回归结果及分析	89
6.6	小结	93
7	城市集聚和农民工工资	95
7.1	引言	95
7.2	城市集聚文献述评	97
7.3	模型、变量和数据	101
7.4	实证结果和分析	107
7.5	小结	117
8	城市集聚和城市工人工资	118
8.1	引言	118
8.2	模型、变量和数据	120
8.3	空间技能选择性	124
8.4	城市集聚效应的估计	126
8.5	城市集聚效应的技能异质性	130
8.6	小结	132
9	总结论和政策建议	133
9.1	总结论	133
9.2	政策建议	134
	参考文献	138
	后记	149

1 导 论

1.1 研究背景

自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城镇地区对农村劳动力需求的增强、户籍制度的放松和城市体系的调整,中国经历着史无前例的城市化进程。1979—1999年,城市人口从1.85亿增加到4.37亿,年均增加1263万,城市化率由18.96%提高到34.78%,年均提高0.79个百分点;2000—2014年,城市化速度加快,城市人口从4.59亿增长到7.49亿,年均增长2072万,城市化率从36.22%增加到54.77%,年均增加1.33个百分点。然而,目前我国城市化率仍不高,到2010年也低于相同发展阶段的其他国家(图1-1)。推动快速城市化的重要力量是人口流动或迁移规模不断扩大。1982年“三普”和1990年的“四普”数据结果显示,1982年和1990年居住地与人口登记地不一致的人口比例分别为1.13%和2.61%。2000年以后,流动人口规模加快扩大。据2000年“五普”数据显示,2000年人户分离人口达到1.44亿,占全国总人口的11.4%;到2010年,“六普”数据表明,人户分离人口已高达2.61亿,在全国总人口的比重已达到19.5%。在流动人口中,来自农村地区的外出人口或劳动力是城市化的主力军。改革开放初期,农村外出劳动力不到200万人,到2015年已达到1.69亿人。

这段时期,中国城市体系或规模分布也在发生显著变化。1980—1999年,在中央政府“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小城市,积极发展小城镇”政策作用下,大城市数量和规模增长率明显慢于中小城市,城市平均规模总体呈下降趋势。2000—2013年,中央政府主张“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不再严格限制大城市规模的扩张,大中城市得以较快发展。但是2014年后,中央政府要求严格控制城区人口在500万以上的特大城市人口规模,因而预计特大城市人口规模的扩张将有所放缓,城市平均规模将有所缩小。根据已有的研究,中国城市规模差距依

旧较小,仍未摆脱“数量较多、规模较小”的局面。随着对特大城市规模的限制进一步加大,大城市,特别是特大城市在引领中国快速城市化上的作用将减弱,这需要进一步优化我国城市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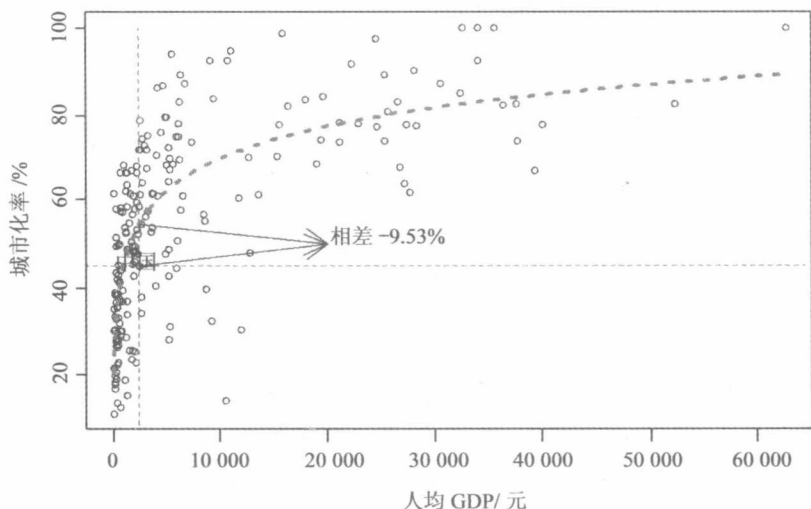


图 1-1 206 个国家人均 GDP 与城市化率(2010 年)

说明:①数据来源:世界银行网站;②图中人均 GDP 是以 2000 年为基期的美元可比价;
③图形来源:詹鹏(2012),“我国农村剩余劳动力存量转移量测算及其受产业结构的影响”,南京财经大学硕士毕业论文。

我国农村劳动力的流动引发了农民工住户调查覆盖、农民工住户归属以及农村居民的收入核算方式选择等问题,进而影响到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城乡内部和之间的收入分配的精确估计和判断。一方面,长期以来,由于农村外出劳动力的流动性,以户籍为基础的官方城乡住户调查难以覆盖在城市外出务工的农民工住户,使得城乡收入水平和差距的统计出现偏差。此外,农民工住户的归属问题,即农民工住户到底属于城镇住户,还是农村住户,也是摆在住户调查统计面前的重要问题。另一方面,劳动力转移使农村“家庭”和“住户”的含义出现了比较大的差异,进而给农村居民人均收入核算实践带来了新的挑战,如农村居民收入核算究竟应该基于“家庭”还是基于“住户”?在核算人均收入时,他们当中哪些人应当计入家庭成员算作分子,哪些收入应当计入总收入算作分母?在实际核算过程中很可能出现不

一致的核算方式。例如,对于被认定为常住人口的外出从业人员,有的农村住户将外出人员在外取得的全部收入计入住户总收入中,但有的农村住户只将其寄回、带回收入计入住户总收入中,而忽视了在城市消费或寄存的收入。农村收入核算方式的不一致可能导致到农村外出户和全部住户人均收入被低估,甚至引起对外出从业效应的误判。

城市化和城市体系优化是实现资源有效配置的重要方式,对于促进经济增长具有重要作用。我国经济增长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1979—2014年GDP年均增长9.7%,而人均GDP年均增长8.6%,到2014年达到46 629亿元,已跻身于中等收入国家行列。城市化是推动我国经济高速增长的重要动力。城市人口集聚本身会产生集聚外部性,有助于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工资水平。首先,在城市集聚效应的作用下,农村外出劳动力从农村转向城市,从农业转向工业和服务业,从生产效率低的部门转向生产效率高的部门,实现了劳动力资源的优化配置。随着农村劳动力的流入,城市物质资本积累规模扩大。与此同时,农村外出劳动力通过学习在城市积累了价值高的经验,实现了自身人力资本水平的提高。其次,城市人口集聚促进了城市产业结构优化和技术进步。随着城市人口规模的扩大,劳动分工进一步得以增强,高新技术行业、高端服务业得以更快发展;随着人均收入水平的提高,对工业品和服务的数量、种类和品质需求将扩大,这反而会促进过程创新和产品创新,进而促进城市经济增长和城市居民收入提高。城市经济发展也通过集聚效应的扩散带动农村经济发展。

城市化和城市体系优化也会影响收入分配,如居民收入差距以及劳动收入占比等。就居民收入差距而言,从1978—2007年居民收入差距呈现出持续、快速扩大的趋势,但从2008年开始具有缩小的趋势。根据中国居民收入分配课题组(CHIP)的估计结果,中国居民基尼系数在1988年、1995年、2002年和2007年分别为0.382、0.437、0.454和0.474,但是2013年降为0.446,但仍在高位运行。而根据国家统计局的估计,中国基尼系数2003—2007年总体上不断扩大,但2008年之后逐步缩小。就要素收入分配而言,从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我国劳动收入在国民收入所占比重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劳动报酬在GDP中所占比重从1996年的53.4%下降到2007年的39.7%。自2008年以来,劳动收入占比略有回升,但是到2012年也只有45.6%,处于比较低的水平。一些研究发现,随着劳动力不

断从农村流向城市、从欠发达地区流向发达地区,城乡之间或区域之间的收入差距将趋于缩小。劳动力的迁移和汇款行为对农村内部收入差距也会产生重要影响,而当劳动力,特别是低技能农村户籍劳动力逐步流入城市或东部发达地区,他们内部的收入差距会成为新的挑战。一些研究发现,“二元经济结构”背景下农村剩余劳动力的无限供给特征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劳动收入占比的下降。

劳动力的自由流动是实现合理的城市化水平和城市体系的重要前提。然而,当前农村土地制度以及户籍制度束缚了农村劳动力在城乡(或区域)之间和内部的流动,造成了空间分割的劳动力市场。这不仅抑制了经济增长潜能,而且不利于收入分配改善,使得城市化的成果不能惠及更多的劳动者。限制劳动力流动政策的目的在于使得城市偏向的公共财政利益不被人口和劳动力的流入所稀释。长期以来,中央政府的公共财政支出偏向于城市,特别是大城市。这些公共财政支出不仅用于基础设施建设,也用于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使得城市,特别是大城市维持更高的经济发展水平。为了保障城镇当地居民的利益,当地政府通过户籍制度阻碍人口和劳动力的流入。然而已有研究发现,外来劳动力对城镇当地居民就业和工资的影响较小,甚至与当地居民是互补的。

本书以城市化和集聚效应理论为基础,旨在从理论和实证角度探讨城市化及其集聚效应对收入分配的影响。城市化会影响到收入核算方式以及收入分配统计吗?城市化会影响居民收入差距吗?城市集聚能提高包括农民工在内的城市工人的收入水平吗?等等。这些是本书将要回答的问题。

1.2 研究意义

1.2.1 有助于进一步规范居民住户调查和收入核算方式

居民住户调查及其收入核算对于研判居民收入增长和收入分配走势、制定相关经济政策至关重要。以农村居民收入核算为例,农村居民收入统计关系到农村住户收入水平和收入分配指标的核算,影响对农村收入增长、农村收入差距、城乡收入差距形势的研判。此外,许多面向农村的经济帮扶政策都以农村收入为参考,比如农村低保和扶贫政策等,这些政策的瞄准性和有效性依赖于农村住户收入核

算的准确性。长期以来,我国城乡分开的住户调查存在着城乡划分范围不明确、城乡居民收入指标不统一、在城镇的农民工住户的覆盖率不高、农民工住户归属模糊以及农村外出从业收入核算不一致等问题。虽然 2013 年实施的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规范了城乡划分范围、统一了城乡居民收入指标分类和统计标准,但是其他三个问题很可能依然存在。农村住户收入,特别是外出从业收入的核算并非易事。一方面,农村收入来源项目较多。农村居民收入不仅包括农业收入,还包括本地非农(工资性和经营性)收入和外出从业收入等。另一方面,大规模的农村劳动力流动冲击着传统的收入核算方式,特别是外出从业收入核算方式。农村劳动力转移使得对农村“家庭”和“住户”的理解不再一致,给农村居民收入核算带来了挑战,产生了诸如农村居民收入核算的基本单元是“家庭”还是基于“住户”等问题。核算过程中处理方式的不统一将导致农村收入统计出现偏差。为了规范和统一农村收入统计和核算,需要对核算过程中的实际处理方式及其对农村收入统计的影响进行深入研究。

1.2.2 有助于深入理解城市化的收入分配效应

农村移民迁移模式与城乡内部收入不平等、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密切相关。以农村内部收入不平等为例,如果农村移民是农村居民的随机样本,在农村技能回报不变的条件下,农村人口收入不平等将不变。如果农村移民是正选择的,且不再与(或继续通过汇款与)农村保持联系,农村收入不平等就会降低(或上升)。相反,如果农村移民是负选择的,农村收入不平等会减少。然而,在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农村劳动力迁移模式并不相同。改革开放初期,相对富裕的或技能水平较高的农村常住户能承受外出成本,更可能派成员外出从业。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低收入户积累的经济资源逐步增多,且外出网络逐渐扩大并降低外出成本,这使得更多的中等收入、甚至低收入户成员外出从业。在新的历史阶段,研究外出从业对农民收入增长的影响及其异质性,对于深入理解和验证外出从业作用机制、制定和实施进一步提高农民收入的公共政策提供经验依据。

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过程中的一个突出特征是二元经济结构下无限的农村剩余劳动力供给,其转换趋势也是影响劳动收入占比演变的重要因素。不少文献基于二元经济结构背景对劳动收入占比演变问题进行深入研究,但其忽视了

微观主体的决策行为及他们之间经济行为的相互作用,即缺乏微观基础。然而,相对于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劳动收入占比演变具有自身特征。对此,造成这一情形的可能因素在于微观层面。目前从微观层面来研究劳动收入占比演变的文献主要有两类:一类以劳资谈判能力作为切入点,另一类以劳动力异质性和企业异质性作为切入点。尽管如此,现有文献仍对二元经济结构转化重视不够。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的过程也是二元经济结构转化的过程,因此,以二元经济结构转化作为逻辑思路从微观层面入手可为劳动收入占比问题提供一个重要的研究视角和破解之策。

已有研究发现,中国的城市规模仍不足,大城市的集聚效应能够显著提高城市劳动生产率和工人工资。城市扩张带来更高的工资水平是劳动力流入的向心力,但其抬高的生活成本会成为劳动力流入的离心力。在经典的城市空间模型中,如果劳动力流动没有障碍,那么在空间均衡状态下不同规模城市相同农民工的(经过生活成本调整的)实际工资会相等。在我国,无论是农民工,还是城市当地工人,仍遇到不少流动性障碍,如交通和心理成本,户籍制度和城市体系安排等。这些劳动力流动的限制因素很可能会阻碍实际工资在不同城市均等化,使得大城市依然具有较高的实际工资水平。因此,考察包括农民工在内的城市工人的名义和实际工资与城市规模的关系,对于考察城市内部收入分配与城市集聚之间的关系具有重要意义。

1.2.3 为我国城市化战略选择提供决策依据

与世界同等发展水平的国家相比,我国的城市化程度并不高,甚至滞后。根据已有研究和本书结论,加速城市化进程能给促进经济增长、扩大居民收入水平、缩小居民收入差距、摆脱劳动收入占比下降趋势。目前加快城市化、提高城市化水平在学术界和政策层已经基本上成为共识,本书可为坚定加快城市化的重大决策提供更多的理论和经验支撑。

但是,城市化战略究竟以中小城市为主导,还是以大城市为主导,依然存在争议。支持后者的观点认为,大城市的人均资本更高,规模和集聚经济效益更强,进而更能吸纳劳动力就业和提高工资水平。支持前者的观点认为,大城市规模继续扩大会造成更拥挤的交通、造成更严重的环境污染、挤占更多的医疗和卫生等公共

服务资源。一部分研究发现,受到户籍制度的制约,当前城市体系呈现“数量过多,规模不足”的问题。但也有研究发现,我国当前大城市的规模已经突破了最优规模水平。本书以包括农民工和城市工人工资和福利为视角,研究了城市集聚对其工资的潜在影响,以期为我国城市化的战略选择提供新的经验视角。

1.3 研究内容和技术路线

本书主要研究城市化及其集聚效应对收入分配的影响,主要内容覆盖城市化和城市体系演变历程,城市化对居民收入分配统计、农村收入分配、劳动收入占比、农民工和城市工人工资的影响,以及在此基础上对于加快城市化以及优化城市体系的政策建议等(图 1-2)。本书后续章节安排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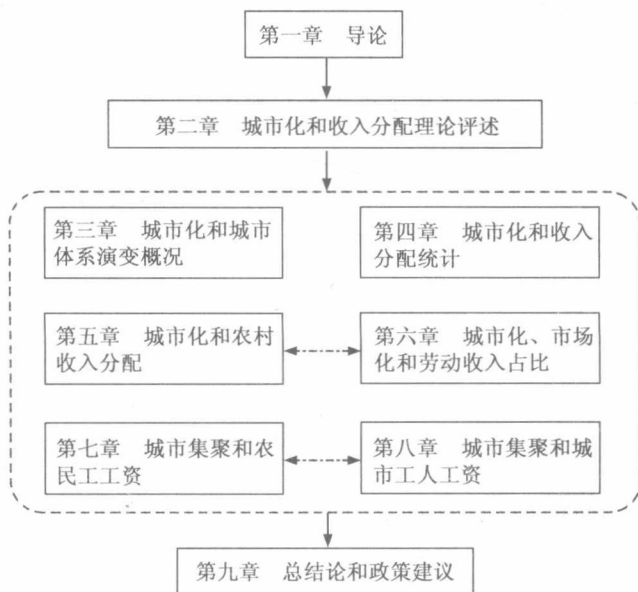


图 1-2 本书研究内容导图

第二章,城市化和收入分配理论评述。概述发展中国家城市化及集聚效应的理论基础,以及城市化对居民收入分配、劳动收入占比的影响机制。

第三章,城市化和城市体系演变概况。介绍城市的行政定义和统计定义,城市

化和城市规模体系的演变历程,城市化建设的推进模式,以及制约城市化和城市人口集聚的户籍制度演变进程。

第四章,城市化和收入分配统计。分析劳动力大量流动的背景下外出从业收入的核算方式,以及不同的核算方式对农村收入水平和收入不平等估计的影响。

第五章,城市化和农村收入分配。考察新的经济发展阶段下农村劳动力外出从业模式,并在统一外出从业收入核算方式的基础上,估计外出从业对农村收入差距和农村贫困的影响。

第六章,城市化、市场化和劳动收入占比。将城市化与市场化纳入统一的微观模型框架来解析城市化、市场化对劳动收入占比演变影响的内在机理,在此基础上对理论假说进行检验。

第七章,城市集聚和农民工工资。实证分析农民工在不同规模城市的技能选择性,以及城市人口集聚效应对农民工名义和实际收入的影响。

第八章,城市集聚和城市工人工资。实证分析包括农民工在内的城市工人在不同规模城市的技能选择性,以及城市集聚对城市工人名义和实际收入的影响,以及城市集聚效应的技能异质性。

第九章,总结论和政策建议。基于前面的分析结果,给出本书的总结论,并提出促进城市化以及优化城市体系的政策建议。

2 城市化和收入分配理论评述

2.1 城市化的理论

文献中主要有四个经典的城市化理论,如刘易斯的剩余劳动力理论(Lewis, 1954),兰尼斯和费景汉(Ranis 和 Fei, 1961)的二元结构发展模型,哈里斯-托达罗模型(Todaro, 1969; Harris 和 Todaro, 1970),斯塔克的新迁移经济理论(Stark, 1980, 1982, 1984)。前两个理论从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乡绝对工资差距进行分析,第三个理论从城乡预期收入差距进行研究,第四个理论从克服资金约束、分担农业风险以及回避相对剥夺感等家庭微观动机角度进行解释。

2.1.1 刘易斯的剩余劳动力理论

美国经济学家刘易斯将一国经济分为两个部门:一个是现代工业部门;另一个是存在剩余劳动力的传统农业部门。在传统农业部门中,劳动力相对于资本和土地过剩,以至于把一部分劳动力转移出去,农业产量也不会减少,即劳动力的边际产出为零,甚至为负。这部分可以转移出去但不改变农业产量的劳动力通常是隐形失业的劳动力,也叫剩余劳动力。虽然农业部门劳动的边际生产力为零,但是农业部门劳动力仍可获得可由道德和习惯决定的生存工资,即制度工资。在劳动力可以自由流动的条件下,由于现代部门的工资高于农业部门的制度工资,现代部门能在不变的工资水平下获得来无限供给的农村劳动力,直到现代部门的边际生产力等于工资水平。当现代部门利息或利润不断积累转化为资本或投资,或者外生技术进步发生时,劳动的边际生产力增加,对农村劳动力的需求会持续下去,直到现代部门将农村剩余劳动力全部吸收完。

需要指出的是,刘易斯的剩余劳动力理论还存在不足之处。刘易斯理论暗含的三个重要假设与发展中国家的情况并不一致:首先,刘易斯理论假定,发展

中国的劳动力是可以自由流动的。然而在一些发展中国家,特别是中国,类似户籍制度等制度性障碍的存在,从农村向城市的劳动力流动并不是自由的。其次,刘易斯理论假定,工业部门的技术是中性的,因而农村劳动力转移与资本积累是同步增长的。发展中国家的工业部门很多采用偏向资本密集型的技术,以致于工业部门的资本扩大并未带来就业机会的同步增长。最后,刘易斯理论暗示,发展中国家的农村存在大量隐性失业或剩余劳动力,而城市的就业是充分的。事实上,在许多发展中国家,由于农村人口过度涌入城市,失业已成为非常棘手的城市问题。

2.1.2 兰尼斯和费景汉的二元结构发展模型

兰尼斯和费景汉进一步发展了刘易斯的剩余劳动力理论,明确提出了二元结构发展模型。他们强调农业及其生产率对农村劳动力转移和现代非农部门的重要性。他们把农村劳动力向非农业部门转移和工农业的发展联系起来,并区分了经济发展的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农业部门劳动力的边际生产力为零。在这一阶段,从农业部门转移出剩余劳动力并不会减少农业生产总量。由于仅能维持农业人口生存、由习惯和道德因素决定的不变制度工资远低于工业部门工资,工业部门不断吸收农业部门的剩余劳动力。第二阶段,农业部门的劳动边际生产力为正,但是仍低于制度工资。这时显性的劳动力失业已消失,但隐性的劳动力失业仍然存在,劳动力继续流向城镇工业部门。此时,农村劳动力的流失会引起农业总产量的减少,粮食短缺引起价格上涨,从而导致农业部门制度工资的增加,使得工业部门吸收农村劳动力的速度放缓。第三阶段,农村剩余劳动力已被吸收殆尽后的阶段。此时,农业和工业形成统一的劳动力市场,农业劳动力的工资已不再由习惯和道德力量决定,而是通过市场力量来形成。工业部门要吸收农业劳动力,必须支付较高的、由劳动边际生产力决定的工资。

相对于刘易斯模型,兰尼斯和费景汉特别关注了经济发展的第二阶段,强调了提高农业生产率的重要意义。如果在第二阶段发生粮食短缺,粮食价格就会上升,从而使得制度工资增加,不利于工业部门扩张。由此,他们提出工农业平衡增长战略,即在工业扩张的同时,要改进农业生产技术,提高农业产量,推动工业的可持续发展。学者们将经过兰尼斯和费景汉修正后的刘易斯模型亦称为刘易斯-兰尼斯-